

公司解除劳动合同补偿协议

甲方：(用人单位)

法定代表人：

乙方：(劳动者)

身份证 号码：

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劳动合同 ，合同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，现甲乙双方同意解除劳动合同关系。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协议如下：

第一条因甲方自身_____的原因，需要提前解除与乙方的劳动合同。经协商一致，双方同意解除劳动合同，并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经济补偿金。

1、用人单位依照企业 破产法 规定进行重整的；

2、用人单位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；

3、企业转产、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，经变更劳动合同后，仍需裁减人员的。

第二条因为是甲方提出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，按照《 劳动合同法 》的规定，甲方需要向乙方支付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、 赔偿金 等。

经济补偿金：_____元；

赔偿金：_____元。

第三条甲、乙双方在此确认：劳动合同履行期间，双方依法履行了各自的义务，并且无违反 劳动法律、法规 的行为。解除劳动合同之日前的劳动报酬(含 加班工资 、奖金、补贴等)已结清。

第四条乙方应当于本协议签订后 3 日内妥善办理所有工作移交手续，乙方自愿放弃其他诉求。

第五条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(公司)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乙方(签字)：

_____年____月____日